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6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鱼跃医疗	股票代码	0022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瑞洁	张雨阳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河阳生命科学产业园鱼跃医疗证券部	江苏省丹阳市河阳生命科学产业园鱼跃医疗证券部	
电话	0511-86900876	0511-86900876	
电子信箱	wang.rj@yuyue.com.cn	zhang.yy1@yuyu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鱼跃医疗是一家以提供家用医疗器械、医用临床产品以及与之相关的医疗服务为主要业务的公司,研发、制造和销售医疗器械产品及提供相关解决方案是公司核心业务,也是公司主要业绩来源。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医用呼吸与供氧、家用医疗及慢病管理、院内外消毒感控、手术与眼科器械及中医器械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制氧机、电子血压计、血糖仪及试纸等主要产品继续保持良好增长,部分核心业务增幅较大,各产品销售工作全面提升,其中海外销售业绩突出,业务规模成倍增长,除妥善完成了大量海外订单的对接统筹工作外,亦建立、拓宽了海外销售渠道,品牌影响力得到加深,为长期业务开展提供了可能。线上平台业绩表现同样亮眼,同比增速较快,线下平台持续推进终端精细化策略,克服疫情负面影响,增速稳定。

近年来,随着公司品牌形象的优化、生产研发能力的加强、并购整合能力的提升、海内外销售的不断突破,各产品业务规模的扩大与产品品类的扩展,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显著提高,公司已成为了国内医疗器械行业领先企业。

2、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经过多年的发展,中国医疗器械市场已初具规模,从市场发展空间看,在GDP增长、社会消费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加快、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等多因素的驱动下,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生产总值和销售额将保持稳定增长。与此同时,我国医疗器械行业还呈现出行业整合及并购重组凸显、市场集中度提高、产品多元化和智能化等发展趋势,特别是技术迭代趋缓的产品,中国制造具有明显的替代趋势。国家政策层面,医疗器械产业与居民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受疫情催化,相关产业的发展已成为医疗卫生体系建设的重要基础,具有高度的战略性、带动性和成长性,其产业地位受到了世界各国的普遍重视,已成为一个国家科技进步和国民经济现代化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近年来我国相继出台规划、指导措施等一系列扶持政策,促进医疗器械产业健康发展。可见,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尤其是国内医疗器械龙头企业仍处于黄金发展时期。

医疗器械行业和人们的生命健康紧密相关,其需求主要由人群的医疗与健康状态决定,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业务受国家医保控费政策等政策环境影响较小。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6,725,687,289.68	4,635,934,687.64	45.08%	4,183,391,62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9,061,963.21	752,567,254.74	133.74%	727,154,34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6,319,404.40	707,640,391.23	129.82%	642,441,74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851,055.84	614,203,042.11	360.90%	798,144,562.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5	0.75	133.33%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5	0.75	133.33%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9%	13.07%	13.12%	13.69%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0,065,252,420.67	7,965,728,883.72	26.36%	6,911,400,03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37,320,072.16	6,070,575,008.75	22.51%	5,468,172,277.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90,964,598.25	2,029,763,079.25	1,427,480,552.13	1,877,479,06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627,990.81	736,669,768.06	390,894,732.78	248,869,47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5,914,777.89	656,713,944.11	370,050,651.24	233,640,03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024,692.34	1,426,255,149.54	177,358,235.75	277,212,978.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6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7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4%	245,983,450	0	质押	123,000,000	
吴光明	境内自然人	10.32%	103,438,537	103,438,537			
吴群	境内自然人	7.72%	77,389,840	58,042,3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1%	45,168,305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	10,170,7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2%	8,179,20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6,975,311	0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3,290,900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3,114,000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3,114,000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3,114,000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3,114,000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3,114,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光明与吴群系父子关系,共同控制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其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233,983,450股外,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公司12,000,000股,实际合计持公司245,983,450股,占比24.54%。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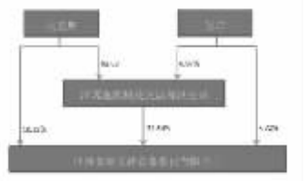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随着河阳生产基地正式投入生产运营,公司充分发挥研发、制造与营销体系优势,及时有效地响应了海内外产品及服务需求,抢先布局疫情后市场,各板块业务得到有力推进,线上销售增速显著,终端销售助力线下业务稳步增长,海外业务规模与销售能力大幅提升,孕育长期业绩增长点,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质量进一步优化,公司品牌形象持续升级,院内外市场扩张迅速。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速较快,实现营业总收入67.26亿元,同比增长45.08%,营业利润20.10亿元,同比增长136.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59亿元,同比增长133.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26亿元,同比增长129.82%。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采用预收货款、现款结算的产品订单较多,且公司销售回款管控得当,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较去年同期增长360.90%,应收账款较去年末减少43.8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00.65亿,资产负债率25.54%,货币资金27.75亿,公司资产与财务状况提升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家用板块主要产品增速较快,其中电子血压计产品同比增长超35%,血糖仪及试纸产品同比增速超30%、AED产品同比增速达20%,呼吸与供氧板块中,制氧机产品海内外业务发展持续增强,同比增速达40%,呼吸机产品因疫情需求快速放量。雾化器、轮椅车、康复类等产品业务量虽有一定程度恢复,但仍有不同比例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板块感控类产品业务增速进一步加快,子公司上海中优医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7亿,同比增长53.13%,实现净利润2.62亿,同比增长64.71%,手术器械业务生产自动化升级与精益化工作均取得良好进展,但受报告期内就医活动非正常化影响,销售规模仍有一定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政府集采,留置针产品业务拓展较快,同比增速超35%,针灸针等中医器械业务摆脱疫情影响,销售状况进一步恢复,子公司苏州医疗用品厂实现营业收入2.97亿元,同比增长9.15%,实现净利润0.87亿,同比增长10.43%。

报告期内,公司高毛利产品销售占比增加,销售毛利率为57.17%。公司期间费用7.44亿元,同比增长80.77%,主要系公司对研发、生产及销售人员发放加班费与抗疫激励、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销售费用提升及新厂区逐步折旧摊销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稳定、可控的供应链体系,采取多种措施应对物资价格波动,同时降本增效与精益化生产工作也取得了良好效果,高毛利产品销售占比较往年更高,销售毛利率为52.68%。公司期间费用16.43亿元,同比增长46.58%,主要系公司对研发投入增加、研发与销售团队扩充、发放员工加班费与抗疫激励、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销售费用提升、汇率波动及新厂区逐步折旧摊销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家用医疗	2,653,939,277.99	1,334,152,483.29	50.27%	49.00%	88.05%	10.44%
医用呼吸与供氧	2,260,268,564.52	1,397,410,774.41	61.82%	85.51%	139.39%	13.92%
医用临床	1,594,375,514.41	800,517,839.82	50.21%	29.68%	27.71%	-0.7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速较快,实现营业总收入67.26亿元,同比增长45.08%,营业利润20.10亿元,同比增长136.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59亿元,同比增长133.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26亿元,同比增长129.82%。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业绩突出,业务规模成倍增长,线上平台业绩同比增速较快,线下平台持续推进终端精细化策略,克服疫情负面影响,增速稳定。制氧机、电子血压计、血糖仪及试纸等主要产品继续保持良好增长,呼吸机、体温检测与消毒感控等部分业务增幅较大。各产品销售工作的全面提升,是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一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比期间信息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根据文件规定,并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已按要求对期初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影响情况如下: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适用新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181,179,985.25	-181,179,985.25	0.00
合同负债		175,213,113.80	175,213,113.80
其他流动负债		81,117,448.42	81,117,448.42
其他流动资产	144,728,276.15	245,469.88	144,973,746.03
其他应付款	156,687,620.70	-74,784,204.01	81,903,416.6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适用新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30,587,588.15	-30,587,588.15	0.00
合同负债		27,068,662.08	27,068,662.08
其他流动负债		72,409,826.07	72,409,826.07
其他应付款	228,776,759.43	-68,890,900.00	159,885,859.43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增合并企业名称	新增并表原因	原持股比例(%)	现持股比例(%)
上海鱼跃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	100
苏州六六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0	96.67
退出合并范围企业	退出原因	原持股比例(%)	现持股比例(%)
江苏鱼跃医用仪器有限公司	股权出售	60	0
上海卫生材料厂有限公司	股权出售	100	0
上海联众医疗产品有限公司	股权出售	100	0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2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04月16日,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于2021年04月06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具体详见《2020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万遂人先生、王千华先生、于春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04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公司合并报表主要指标:营业总收入(不含税)全年实现672,568.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90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162,631.9万元,同比增长129.8%;基本每股收益1.75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33.3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21SHAA1002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利润(母公司)为人民币1,653,930,059.49元,提取盈余公积金137,020,311.42元,减去报告期内现金分红400,990,771.6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229,435,206.59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345,354,183.06元。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充分讨论,确定2020年度分配预案如下: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按照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总股本1,002,476,929股,扣除已回购的股份数12,350,283股的总股本990,126,646股为基数进行计测算,预计2020年度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97,037,993.8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实际分红金额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已回购的股份数计算为准。

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有益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该公司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决定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服务。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1关于《与苏州日精仪器有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群、赵帅回避表决。

9.2关于《与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群、郑洪喆回避表决。

9.3关于《与丹阳市河阳电镀有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群回避表决。

9.4关于《与百胜医疗集团(EsaoteS.p.A)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群、郑洪喆回避表决。

9.5关于《与Amsino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群、郑洪喆回避表决。

9.6关于《与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群回避表决。

9.7关于《与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群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关于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刊登于2021年04月17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3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1年04月06日以书面送达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04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7名,实到监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吕英芳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关于公司《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该公司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服务。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公司《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5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规则落实自查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括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2.49%,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86.58%;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医疗器械业务、软件产品研发和销售业务以及医疗器械用压缩泵;主要事项包括:信息披露管理、财务管理、质量控制与生产经营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印章管理、募集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流程、指引等文件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净利润、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净利润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净利润的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净利润的5%但小于10%,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净利润的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三)内部控制运行情况

1. 内部控制运行情况概述

(1)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为:

1、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3、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4、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战略性投资进行可行性研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并对董事会负责。

5、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权力,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实施具体生产经营业务,管理公司日常事务。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具体情况,已建立起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除了按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外,先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为董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多项有效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公司所有营运环节,包括但不限于:内部经营管理、融资担保、投资管理、关联交易、资金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指导性。

(3)公司内部审计的设立,人员配备及工作的主要情况

根据证监会相关要求,公司设立专门的内部审计机构并配备专门审计人员,负责执行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内部审计人员均要求具备会计等专业知识,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运行。在公司董事会的监督与指导下,审计部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检查方式,对公司和子公司财务、重大项目、生产经营活动等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做出合理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公司为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所做的工作及成效

2020年,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梳理完善现有的内控体系,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内控培训;同时,不断强化审计监督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内部控制重点控制活动

(1)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 控股子公司名称 | 级别 | 注册资本 |